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便 簽

日期：108年5月9日

單位：輔導處

擬辦：由職與會，並上網公告該研習訊息。

一、職將依照說明七，以公差假前往與會。

二、當天無課務，無須處理調課事宜。

會辦單位：人事室

第一層決行			
承辦機關(單位)	會辦機關(單位)	核稿	決行

校對兼發文：

監印：



1 0 8 0 0 0 3 5 8 8